

【學生通知單】

桃園市立自強國中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定期考查時間及範圍

一、考試科目及時間：

第三次段考	1	2	3	4	5	6	7
	08:30 09:15	09:25 10:10	10:20 11:05	11:15 12:00	13:10 13:55	14:05 14:50	15:05 15:50
1/19 (一)	七自然 八數學 九國文	七自習 八自習 九自習	七公民 八國文 九英文	七自習 八自習 <u>九英聽</u>	七歷史 八英文 九地理	七自習 <u>八英聽</u> 九自習	七數學 八歷史 九公民
1/20 (二)	七英文 八自然 九數學	<u>七英聽</u> 八自習 九自習	七地理 八公民 九自然	七自習 八自習 九自習	七國文 八地理 九歷史	大掃除 結業式	

二、各科考試範圍：

年級 範圍 科目	七 年 級	八 年 級	九 年 級
國文	L7~L9(全)+L10(應練+習作) 習作文言文挑戰(二)	L7、L9+L8(應練+習作) 自學一(全)	L7、L8+語言天地:對聯 L9(應練+習作)、 文言文閱讀挑戰
英語	L5~L6+Review3	L5~L6+Review3	L5~L6+Review3
數學	Ch3	Ch4~Ch5	3-1~3-2
自然	4-4~6-3	L5~L6	3-3~4-4+Ch7
歷史	L5、L6	L5、L6	L5、L6+習作 p14~15
地理	L5、L6	L5、L6	L5、L6
公民	L5、L6	L5、L6	L5、L6

三、注意事項：

- 請遵守考試規則:若有作弊或擾亂試場秩序者,依情節輕重校規處理。
- 考試前,需將書包整齊排列在教室前後,抽屜內不放置書本、筆記...等參考資料。
- 考卷正反兩面均有題目,請同學作答時多加注意。
- 部分科目以劃卡方式作答,請同學務必攜帶 2B 鉛筆、橡皮擦。
- 請各班副班長將段考「節次、時間、科目、應到人數、實到人數、缺考座號、姓名」,於考試前書寫在黑板上。
- 本校網站有歷年考古題專區,歡迎學生下載複習使用。

